

企业典型“三违”行为明细

一. 2024年7月2日9时，双鸭山双煤机电装备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在例行检查制造分厂锻造车间时发现，车间内禁止吸烟区域有刚刚熄灭的烟头，经现场询问车间职工柳某，柳某自述是自己在操作设备时吸的烟，扔在了地上。双煤机电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现场对柳某进行了反“三违”帮扶和说教，讲述操作设备时吸烟可能产生的危害后果。并结合公司反“三违”规定和隐患问题收购办法，对制造分厂锻造车间职工柳某收购50元罚款。

二. 2024年7月17日8时，双鸭山双煤机电装备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在例行检查矿机再制造分厂时发现，车间管理人员任某指挥两名职工在未佩戴安全防护用具（安全帽）的情况下，在起重机下方进行挂钩作业。双煤机电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现场制止了违章行为，对管理人员任某、职工孙某、职工曹某进行了反“三违”帮扶和说教，讲述违章指挥和未佩戴安全帽在起重机下挂钩可能产生的危害后果。并结合公司反“三违”规定和隐患问题收购办法，对矿机再制造分厂管理人员任某、职工孙某、职工曹某各收购50元罚款，合计收购150元。